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普生物”、“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6]7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6]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6]7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6年1月修订）》（深证上[2016]3号）。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16年1月修订）》（深证上[2016]3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

投资者请按18.39元/股在2017年3月30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7年3月30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网下投资者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低于1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7年4月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7年4月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的《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4.15倍（截止2017年3月27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对应的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低于中证指数公司2017年3月27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2,25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为37,225.09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41,377.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152.41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7,225.09万元。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68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由广发证券分别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并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凯普生物”，申购代码为“300639”，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

3、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2,25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6.6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33.33%。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7年3月27日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为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0.187%），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6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7.1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6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全部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之和为2,931,260万股。

5、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1,377.5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225.09万元，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已于2017年3月22日在《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进行了披露。招股意向书全文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www.hybribio.cn）查询。

6、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T日（2017年3月30日），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

①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17年3月30日（T日）9:30-15:00。

②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指申购价格等于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且未被剔除，同时符合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见“附表1：报价信息统计表”。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在申购时间内，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在参与网下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若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③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等）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者自负。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2）网上申购

①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7年3月30日（T日）09:15-11:30、13:00-15:00。

②2017年3月30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7年3月2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③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7年3月2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不得超过7,500股。

④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新股申购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

⑤投资者参与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的同一证券账户多处托管的，其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⑥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3）网上网下投资者认购缴款

①2017年4月5日（T+2日）当日16:00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披露的初步获配数量乘以确定的发行价格，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②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7年4月5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③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④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7、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17年3月30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7年3月30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二、（五）回拨机制”。

8、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9、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六、中止发行情况”。

10、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请投资者仔细阅读2017年3月22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www.hybribio.cn）上的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11、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凯普生物	指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	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之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发行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7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申购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同时符合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17年3月30日
《发行公告》	指《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2017年3月24日（T-4日）及2017年3月27日（T-3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期间。截至2017年3月27日（T-3日）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4,10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48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7.50元/股-19.39元/股，申报总量为2,965,760万股。经核查，其中3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9个配售对象未按《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提交承诺函、关联关系核查表及其他核查资料，1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上述5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2个配售对象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申报总量为26,000万股；4,05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896个配售对象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条件，不存在禁止配售的情形，申报总量为2,939,760万股。4,05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896个配售对象中，参与询价的私募基金投资者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了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全部报价明细表请见本公告附表。

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5,896个配售对象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8.38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18.39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8.39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8.39

（二）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对所有申报价格按照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相同价格的按照数量由低到高进行排序，相同数量的按照申报时间由晚到早进行排序。首先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低于10%）。如被剔除部分的最低价格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大于拟剔除数量时，该档价格的申购将按照拟申购数量由少至多依次剔除，如果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都相同的则按照申报时间由晚至早的顺序依次剔除。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报价高于18.39元/股的初步询价申报予以剔除，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个配售对象的报价被剔除，对应剔除的申报量为5,5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申报总量的0.187%。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8.38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元/股）	18.39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8.39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8.39

（三）与行业市盈率比较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截止2017年3月27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4.15倍。

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对应发行人2016年扣非前后孰低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及有效申购数量，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

2、有效报价投资者确定过程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申报价格为18.39元/股的投资者为有效报价投资者。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4,037家，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5,879个，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2,931,260万股，可申购数量总和为2,931,260万股。本次初步询价中，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18.39元/股，为无效报价。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2,25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6.6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33.33%。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6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7.1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6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初步询价中报价等于本次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之和为2,931,260万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为37,225.09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41,377.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152.41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7,225.09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17年3月30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7年3月30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17年3月31日（T+1日）在《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7年3月22日（周三）	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网下投资者（公募、社保除外）提交电子版承诺函、关联关系核查表及其他核查资料
T-5日 2017年3月23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公募、社保除外）提交电子版承诺函、关联关系核查表及其他核查资料（17:00截止）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备案截止日（当日12:00前）
T-4日 2017年3月24日（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T-3日 2017年3月27日（周一）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截止日（15:00截止）
T-2日 2017年3月28日（周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T-1日 2017年3月29日（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7年3月30日（周四）	网上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网下申购日（9:3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17年3月31日（周五）	刊登《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17年4月5日（周三）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时点16:00）
T+3日 2017年4月6日（周四）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17年4月7日（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1）T日为发行日；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八）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认，本次网下询价有效报价的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为5,879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2,931,26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17年3月30日（T日）9:3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

3、网下投资者在2017年3月30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2017年3月22日（T-6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17年4月5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17年4月5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17年4月5日（T+2日）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17年4月5日（T+2日）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认购均视为无效认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0639”，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结算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了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不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查询。

（5）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17年4月6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至原划款账户，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17年3月30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750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7年3月30日（9:15至11:30，13:00至15:00）将750万股“凯普生物”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凯普生物”；申购代码为“300639”。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7年3月28日（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7年3月2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不得超过7,5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7,5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人（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7,5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并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

2、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2017年3月2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实际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17年3月30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有效申购数据，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7年3月31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7年3月31日（T+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中签率公告》。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7年3月31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7年4月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4、确认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7年4月5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于T＋3日 8:30-15:00，将其放弃认购的部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处理

在2017年4月5日（T+2日），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4月7日（T+4日）刊登的《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六、中止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

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5、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6、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7、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8、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9、中国证监会责令中止的。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择机重启发行。

七、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7年4月7日（T+4日），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八、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区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5-3-3-4小区
法定代表人：黄伟雄
电　话：0768-2852923
传　真：0768-2852920
联系人：陈毅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电　话：020—87555297、87557727
传　真：020—8755585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附表1：报价信息统计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5,896个配售对象）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元/股）	拟申购数量（万股）	备注
1	张伟	张伟	19.39	500	剔除
2	黄晓亮	黄晓亮	19.39	500	剔除
3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3	500	剔除
4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8.93	500	剔除
5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3	500	剔除
6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3	500	剔除
7	张红	张红	18.93	500	剔除
8	张亦斌	张亦斌	18.93	500	剔除
9	罗新良	罗新良	18.93	500	剔除
10	黄晓颖	黄晓颖	18.49	500	剔除
11	程滢	程滢	18.4	500	剔除
12	钟新华	钟新华	18.39	150	有效
13	马晓兰	马晓兰	18.39	150	有效
14	江苏扬杰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扬杰投资有限公司	18.39	150	有效
15	扬州杰杰投资有限公司	扬州杰杰投资有限公司	18.39	150	有效
16	张理楚	张理楚	18.39	150	有效
17	刘宁	刘宁	18.39	150	有效
18	王夷	王夷	18.39	150	有效
19	朱柏铨	朱柏铨	18.39	150	有效
2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慧泉精选对冲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9	160	有效
2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200	有效
2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200	有效
2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200	有效
2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量化优选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9	270	有效
25	兴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金麒麟核心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9	290	有效
26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290	有效
27	兴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9	300	有效
2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00	有效
29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00	有效
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00	有效
3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研究优选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00	有效
32	吴建文	吴建文	18.39	300	有效
33	阜新金胤新能源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阜新金胤新能源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8.39	300	有效
34	宁波鼎锋海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鼎锋成长一期B号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20	有效
3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30	有效
36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350	有效
3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行群星璀璨1期裕晋3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8.39	380	有效
38	范坤	范坤	18.39	380	有效
39	宁波鼎锋海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鼎锋海川5期基金	18.39	380	有效
40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澳银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00	有效
41	林秉相	林秉相	18.39	400	有效
4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生态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00	有效
43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大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00	有效
4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00	有效
45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10	有效
4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行群星璀璨1期裕晋2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30	有效
47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华宝华芃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30	有效
48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40	有效
49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安宏观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60	有效
5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70	有效
51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曹仁贤	18.39	480	有效
52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王跃林	18.39	480	有效
53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程志鹏	18.39	480	有效
54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陈虹	18.39	480	有效
55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18.39	480	有效
56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梁隆	18.39	480	有效
5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蒋德明	18.39	480	有效
58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何伟良	18.39	480	有效
59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80	有效
60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杨廷栋	18.39	480	有效
61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于丽芬	18.39	480	有效
62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稳进郑州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80	有效
63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张雨柏	18.39	480	有效
64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80	有效
65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3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66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1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6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68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69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李友发	18.39	490	有效
70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姚太平	18.39	490	有效
71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徐焕俊	18.39	490	有效
72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73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新盈1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74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周福海	18.39	490	有效
75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包志方	18.39	490	有效
76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张雨柏	18.39	490	有效
7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价值稳进南京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490	有效
78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90	有效
79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量化多因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490	有效
80	尚大建	尚大建	18.39	500	有效
81	王坚宏	王坚宏	18.39	500	有效
82	王琳	王琳	18.39	500	有效
83	王秀荣	王秀荣	18.39	500	有效
84	王卫平	王卫平	18.39	500	有效
85	王家骥	王家骥	18.39	500	有效
86	徐中原	徐中原	18.39	500	有效
87	贾春琳	贾春琳	18.39	500	有效
8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搏股通金2号资产管理计划	18.39	500	有效
89	田瑜	田瑜	18.39	500	有效
9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养老远航1号委托投资专户	18.39	500	有效
91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39	500	有效
9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延付中长期增值延付1号	18.39	500	有效
93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稳健配置-浦发	18.39	500	有效
94	陈为群	陈为群	18.39	500	有效
95	刘保瑶	刘保瑶	18.39	500	有效
96	杨少鸿	杨少鸿	18.39	500	有效
97	陈刚	陈刚	18.39	500	有效
98	吴经胜	吴经胜	18.39	500	有效
99	杨春妹	杨春妹	18.39	500	有效
100	陈霖	陈霖	18.39	500	有效
101	广州市昊业宏达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昊业宏达发展有限公司	18.39	500	有效
102	陈栋良	陈栋良	18.39	500	有效
103	孙益源	孙益源	18.39	500	有效
104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安达健康人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05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安达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06	彭伟燕	彭伟燕	18.39	500	有效
107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08	王恒	王恒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8.39	500	有效
109	肖武	肖武	18.39	500	有效
11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人保资产组合	18.39	500	有效
11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资产安心增值投资产品	18.39	500	有效
11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8.39	500	有效
113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39	500	有效
11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8.39	500	有效
11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分红	18.39	500	有效
11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分红	18.39	500	有效
11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	18.39	500	有效
118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39	500	有效
11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18.39	500	有效
12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39	500	有效
12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39	500	有效
122	徐子泉	徐子泉	18.39	500	有效
123	张倩	张倩	18.39	500	有效
124	岳俊锋	岳俊锋	18.39	500	有效
125	肖文英	肖文英	18.39	500	有效
126	梁润权	梁润权	18.39	500	有效
127	卢粉	卢粉	18.39	500	有效
128	丘雪松	丘雪松	18.39	500	有效
129	池少华	池少华	18.39	500	有效
130	胡若舒	胡若舒	18.39	500	有效
131	上海雁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雁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金1号私募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32	孙毅	孙毅	18.39	500	有效
133	江小伟	江小伟	18.39	500	有效
134	邢映彪	邢映彪	18.39	500	有效
13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39	500	有效
136	叶启江	叶启江	18.39	500	有效
137	曾华	曾华	18.39	500	有效
138	张少媚	张少媚	18.39	500	有效
139	张帆	张帆	18.39	500	有效
140	王祥福	王祥福	18.39	500	有效
141	陈博	陈博	18.39	500	有效
142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基金建行安信证券资产管理计划	18.39	500	有效
143	苏继德	苏继德	18.39	500	有效
144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瑞丰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45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丰裕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4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瑞盛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4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乾元安享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8.39	500	有效
14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多因子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49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鑫盛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0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安心保本六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2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精工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互联网+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4	张炜	张炜	18.39	500	有效
155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58	陈富强	陈富强	18.39	500	有效
159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60	郑俊亮	郑俊亮	18.39	500	有效
16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62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寿集团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18.39	500	有效
16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64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寿股份委托建信基金分红险股票型组合	18.39	500	有效
165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6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6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建信人寿保险-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对外委托资金资产管理计划	18.39	500	有效
16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基金公司建行建行资产管理计划	18.39	500	有效
169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员工股权激励理事会	18.39	500	有效
170	李旺根	李旺根	18.39	500	有效
17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央视财经50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2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4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内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5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8.39	500	有效
17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179	卢彩芬	卢彩芬	18.39	500	有效
180	张汉仁	张汉仁	18.39	500	有效
181	苏乾坤	苏乾坤	18.39	500	有效
182	王宇萍	王宇萍	18.39	500	有效
183	臧君岭	臧君岭	18.39	500	有效
184	郭明科	郭明科	18.39	500	有效
185	贾冬梅	贾冬梅	18.39	500	有效
186	卢生江	卢生江	18.39	500	有效
187	蔡一野	蔡一野	18.39	500	有效
188	李建华	李建华	18.39	500	有效
189	白明根	白明根	18.39	500	有效
190	卢震宇	卢震宇	18.39	500	有效
191	陈忠灵	陈忠灵	18.39	500	有效
192	黄婉玲	黄婉玲	18.39	500	有效
193	孙林育	孙林育	18.39	500	有效
194	侍倩	侍倩	18.39	500	有效
195	邱宝裕	邱宝裕	18.39	500	有效
196	张秋萍	张秋萍	18.39	500	有效
197	华婷	华婷	18.39	500	有效
198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9	500	有效
199	成都美好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美好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8.39	500	有效
200	陈天连	陈天连	18.39	500	有效
201	陆国庆	陆国庆	18.39	500	有效
202	许燕莉	许燕莉	18.39	500	有效
203	袁海	袁海	18.39	500	有效
204	商晓波	商晓波	18.39	500	有效
205	康宁	康宁	18.39	500	有效
206	邓烨芳	邓烨芳	18.39	500	有效
207	张京豫	张京豫	18.39	500	有效
208	周方洁	周方洁	18.39	500	有效
209	程灏鹏	程灏鹏	18.39	500	有效
210	林仪	林仪	18.39	500	有效
211	国机资产管理公司	国机资产管理公司	18.39	500	有效
212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39	500	有效
213	曹仕美	曹仕美	18.39	500	有效
214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15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16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量化成长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17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18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19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瑞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瑞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28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民生银行-中意资产多因子精选3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2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3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31	陈志勇	陈志勇	18.39	500	有效
23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33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民生银行-中意资产多因子精选2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3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3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3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37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民生银行-中意资产多因子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38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8.39	500	有效
239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农业银行-强势轮动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40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58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41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57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42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56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43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55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44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54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45	丁京歌	丁京歌	18.39	500	有效
246	张琳	张琳	18.39	500	有效
247	朱光伟	朱光伟	18.39	500	有效
248	熊君红	熊君红	18.39	500	有效
249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13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50	邵雨田	邵雨田	18.39	500	有效
251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12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52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11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53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10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54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策略精选9号资产管理产品	18.39	500	有效
25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56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石油年金产品--股票账户	18.39	500	有效
257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39	500	有效
258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意投连积极进取	18.39	500	有效
25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60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意投连增长	18.39	500	有效
26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6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63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8.39	500	有效
264	李玉洁	李玉洁	18.39	500	有效
26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6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6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68	杨国忠	杨国忠	18.39	500	有效
269	陈坤亮	陈坤亮	18.39	500	有效
27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7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72	李俏嫦	李俏嫦	18.39	500	有效
27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7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7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76	宋君恩	宋君恩	18.39	500	有效
27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78	曾玉霞	曾玉霞	18.39	500	有效
279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资本金	18.39	500	有效
28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8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39	500	有效
282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产品2	18.39	500	有效
283	周伟雄	周伟雄	18.39	500	有效
28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85	刘治阳	刘治阳	18.39	500	有效
28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8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88	王宜钊	王宜钊	18.39	500	有效
28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0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3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5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298	龚周坚	龚周坚	18.39	500	有效
299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0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01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02	刘方觉	刘方觉	18.39	500	有效
303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04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05	何声彬	何声彬	18.39	500	有效
306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39	500	有效
307	闫小虎	闫小虎	18.39	500	有效
308	练惠雄	练惠雄	18.39	500	有效
309	黄忠和	黄忠和	18.39	500	有效
31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基金—百年人寿瑞鑫3号单一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8.39	500	有效
31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证全指组合	18.39	500	有效
312	鼎晖投资咨询新加坡有限公司	鼎晖投资咨询新加坡有限公司－南晖基金	18.39	500	有效
3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14	鼎晖投资咨询新加坡有限公司	鼎晖投资咨询新加坡有限公司-鼎晖稳健成长A股基金	18.39	500	有效
315	程水仙	程水仙	18.39	500	有效
31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1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1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1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2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321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18.39	500	有效
322	张水彬	张水彬	18.39	500	有效
32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9	500	有效

（下转A26版）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6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经发行人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2,250万股。本次发行将于2017年3月30日（T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发行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

投资者请按18.39元/股在2017年3月30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7年3月30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网下投资者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低于1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7年4月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7年4月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四、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7年3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www.hybribio.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五、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六、本次发行价格为18.39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属于医药制造业（C27）。截止2017年3月2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医药制造业（C27）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4.15倍。

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对应发行人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但仍然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有关本次定价的具体分析请见同日刊登的《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

2、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的《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3、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七、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为37,225.09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39元/股、发行新股2,250万股计算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1,377.50万元，扣除预计的发行费用4,152.4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7,225.09万元，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八、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九、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后，方能在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申购的投资者。

十、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份。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十一、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5、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6、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7、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8、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9、中国证监会责令中止的。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择机重启发行。

十二、本特别风险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